

证券代码：603738

证券简称：泰晶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9-027

债券代码：113503

债券简称：泰晶转债

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根据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方案
调整“泰晶转债”转股价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泰晶转债调整前转股价格：17.99元/股
- 泰晶转债调整后转股价格：17.90元/股
- 泰晶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：2019年5月27日

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2019年5月7日，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决定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.9元（含税）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，不送红股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根据《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，在泰晶转债发行之后，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、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，公司将按相关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。

因此，泰晶转债的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，本次调整符合《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的规定。

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

公司于2017年12月15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为21,500万元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“泰晶转债”，债券代码“113503”）。根据《湖北泰晶电子科

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相关条款及有关规定，在泰晶转债发行之后，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、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，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：

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： $P_1 = P_0 / (1+n)$ ；

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+k)$ ；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： $P_1 = (P_0 + A \times k) / (1+n+k)$ ；

派送现金股利： $P_1 = P_0 - D$ ；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： $P_1 = (P_0 - D + A \times k) / (1+n+k)$ 。

其中：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，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，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， A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价，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，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。

根据上述约定，因公司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，泰晶转债的转股价格由17.99元/股调整为17.90元/股，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19年5月27日起生效。泰晶转债自2019年5月17日至2019年5月24日期间停止转股，自2019年5月27日起恢复转股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泰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5月20日